

附件 1:

## 乐昌市建设工程消防行政审核范围及指引

###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

#### (一) 受理范围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新建、改建、扩建（不含装修）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消防设计审查机关）申请消防设计审查：

1. 建筑总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

2. 建筑总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

3. 建筑总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

4. 建筑总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

5. 建筑总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6. 建筑总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OK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7. 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

8. 本条第一至七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

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公共建筑；

9. 国家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

10. 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

11. 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上述工程类别、规模划分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应及时修改。

## （二）受理事项补充

一是建设、设计、技术服务机构等单位及其从业人员应当遵守工程质量、消防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和安全负责。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二是鉴于消防部门业务办理系统无法移交，住建部门办理消防业务案件暂时以纸质流转。待消防系统开发完成或者上级文件明确后，另行修改完善事项办理流程。

三是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出具的审查结果作为办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的条件之一。建设单位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将消防审查意见书、建筑总平面图等资料（受理清单及审查要点附后）报施工许可发证部门。

四是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以下基本材料：

- （1）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申报表；
- （2）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
- （3）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文件；
- （4）消防设计文件；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明文件；依法需要主管部门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属于人员密集

场所的，应当提供主管部门批准的证明文件。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除提供上述所列材料外，应当同时提供特殊消防设计文件，或者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其他有关消防设计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技术资料：

(1) 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的；

(2) 消防设计文件拟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可能影响建设工程消防安全，不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

(3) 拟采用国际标准或者境外消防技术标准的。

五是市管工程：市管工程是指市发改等市级审批部门批准的项目，或者建设单位是市属部门、单位。对于由市级住建部门受理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将会同同级应急管理部门组织专家，对建设单位提交的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进行评审。参加评审的专家应当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总数不得少于5人（含5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组应当出具评审意见。评审专家有不同意见的，应当注明。对于设计中采用的技术标准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内容，未经全部评审专家一致同意的，不得作为消防设计审查的依据。审查通过后，住建部门按规定出具审查意见书。

(三) 设计审核的办结时间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法定办结时限是20个工作日，承诺办理时限是20个工作日。

## 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事项

(一) 经研究，历史遗留的消防备案事项（2019年4月23日前公安消防部门应受理未受理、或者因各种原因无法受理的），待上级文件明确后，我局将另行告知事项办理流程。

(二) 建设、设计、施工单位不得擅自修改经消防设计审查机关

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确需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向消防设计审查机关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查。

（三）在上级文件未明确前，办理消防验收事项，暂时沿用公安消防部门的管理模式。

（四）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竣工后向消防设计审查机关申请消防验收。审查消防验收，应当提交以下基本材料：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报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有关消防设施的工程竣工图纸；

（3）消防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4）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装修材料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证明文件、出厂合格证；

（5）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

（6）施工、工程监理、检测单位的合法身份证明和资质等级证明文件；

（7）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五）消防设计审查机关对申请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应当依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标准对消防设计审查合格的内容组织有关责任主体验收。

（六）实行规划、土地、消防、人防、档案等事项限时联合验收的建设工程，由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同意出具验收意见。

### 三、消防验收的办结时间

（一）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项目管理权限向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消防验收备案机关）提请消防验收备案。

（二）消防验收备案机关对备案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备案凭

证；备案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三）消防验收备案机关应当在已经备案的建设工程中，随机确定检查对象并向社会公告。对确定为检查对象的，消防验收备案机关应当在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标准完成工程检查，制作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检查不合格的，还应当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四）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法定办结时限是 20 个工作日，承诺办理时限是 20 个工作日。

#### 四、消防设计和竣工验收备案、抽查

（一）不属于必须进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的项目（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在取得施工许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到住建部门进行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建设单位在进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或者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时，应当提供备案申报表、消防设计审查资料及施工许可文件复印件或消防验收备案资料的相关材料。

（二）住建部门收到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申报后，对备案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备案凭证；备案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当场或者在 5 个工作日内一次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三）住建部门应当在已经备案的消防设计、竣工验收工程中规定进行抽查，对确定为抽查对象的建设工程参照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标准接受检查。

（四）依法不需要取得施工许可的建设工程，可以不进行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申报表

工程名称 \_\_\_\_\_

建设单位 \_\_\_\_\_ (印章)

填表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工程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工程地址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用途 )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施工图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消防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使用性质	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	1. 建筑总面积大于 500m <sup>2</sup> 的 <input type="checkbox"/> 歌舞厅 <input type="checkbox"/> 录像厅 <input type="checkbox"/> 放映厅 <input type="checkbox"/> 卡拉OK厅 <input type="checkbox"/> 夜总会 <input type="checkbox"/> 游艺厅 <input type="checkbox"/> 桑拿浴室 <input type="checkbox"/> 网吧 <input type="checkbox"/> 酒吧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娱乐功能的茶馆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娱乐功能的咖啡厅 2. 建筑总面积大于 1000m <sup>2</sup> 的 <input type="checkbox"/> 托儿所的儿童用房 <input type="checkbox"/> 幼儿园的儿童用房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游乐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室内儿童活动场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院 <input type="checkbox"/> 福利院 <input type="checkbox"/> 医院的病房楼 <input type="checkbox"/> 疗养院的病房楼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校的教学楼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校的图书馆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校的食堂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的集体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3. 建筑总面积大于 2500m <sup>2</sup> 的 <input type="checkbox"/> 影剧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 <input type="checkbox"/> 营业性室内健身场馆 <input type="checkbox"/> 营业性室内休闲场馆 <input type="checkbox"/> 医院的门诊楼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的教学楼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的图书馆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的食堂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 <input type="checkbox"/> 寺庙 <input type="checkbox"/> 教堂 4. 建筑总面积大于 10000m <sup>2</sup> 的 <input type="checkbox"/> 宾馆 <input type="checkbox"/> 饭店 <input type="checkbox"/> 商场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 5. 建筑总面积大于 15000m <sup>2</sup> 的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用机场航站楼 <input type="checkbox"/> 客运车站候车室 <input type="checkbox"/> 客运码头候船厅 6. 建筑总面积大于 20000m <sup>2</sup> 的 <input type="checkbox"/> 体育场馆 <input type="checkbox"/> 会堂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展览馆的展示厅 <input type="checkbox"/> 博物馆的展示厅			
	其他特殊工程	1. <input type="checkbox"/> 设有上栏所列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 2.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机关办公楼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调度楼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楼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楼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灾指挥调度楼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楼 <input type="checkbox"/> 档案楼 3. 除本栏第1项、第2项以外的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体建筑面积大于40000m <sup>2</sup> 的公共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高度超过50m的公共建筑 4.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 5.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发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变配电工程 6. 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 <input type="checkbox"/> 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仓库 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 <input type="checkbox"/> 专用车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专用码头 易燃易爆气体的 <input type="checkbox"/> 充装站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站 <input type="checkbox"/> 调压站 易燃易爆液体的 <input type="checkbox"/> 充装站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站 <input type="checkbox"/> 调压站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 (m)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储罐	设置位置					总容量 (m <sup>3</sup> )			
	设置型式	浮顶罐 ( <input type="checkbox"/> 外 <input type="checkbox"/> 内)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顶罐 <input type="checkbox"/> 卧式罐 球形罐 ( <input type="checkbox"/> 液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气体) 可燃气体储罐 ( <input type="checkbox"/> 干式 <input type="checkbox"/> 湿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储存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上 <input type="checkbox"/> 半地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		储存物质名称					
堆场	储量				储存物质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sub>1</sub> <input type="checkbox"/> B <sub>2</sub>			保温层数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input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m <sup>2</sup> )				装修层数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消防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消火栓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消火栓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气体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泡沫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疏散指示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应急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防烟排烟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梯 <input type="checkbox"/> 灭火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同时提交的材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type="checkbox"/> 1. 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li> <li><input type="checkbox"/> 2. 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文件、图纸设计人员的资质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设计合同;</li> <li><input type="checkbox"/> 3. 施工图审查机构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审图人员的资质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审图合同;</li> <li><input type="checkbox"/> 4. 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施工合同;</li> <li><input type="checkbox"/> 5. 消防设计文件 1 套, 设计文件审查意见书;</li> <li><input type="checkbox"/> 6. <u>专家评审申报材料(特殊消防设计文件, 或者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 其他有关消防设计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技术资料)</u>, 数量: 份(大写);</li> <li><input type="checkbox"/> 7. 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消防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等责任主体单位法人授权书、质量责任终身承诺书</li> <li><input type="checkbox"/> 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明文件;</li> <li><input type="checkbox"/> 9.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li> <li><input type="checkbox"/>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li> </ul>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说 明

1. 此表由建设单位填写并加盖印章，没有单位印章的，应由其负责人签名。填表前请仔细阅读有关法律法规，确知享有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

2.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各项内容，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不得虚构、伪造或编造事实，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3. 填写应使用钢笔和能够长期保持字迹的墨水或打印，字迹清楚，文面整洁，不得涂改。

4. 表格设定的栏目，应逐项填写；不需填写的，应划去。建设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人姓名和联系电话必须填写。未确定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不填写相应栏目。

5. 表格中的“□”，表示可供选择，在选中内容前的“□”内画√。

6. 提交的材料请使用国际标准 A4 型纸打印、复印或按照 A4 型纸的规格装订，其中“证明文件”均为复印件，经申请人签名确认并注明日期，并由受理人员现场核对复印件与原件是否一致。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_\_\_\_\_担任\_\_\_\_\_

\_\_\_\_\_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  
监理、消防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  
施工、监理、消防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  
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  
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执业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本人受\_\_\_\_\_单位  
(法定代表人\_\_\_\_\_ ) 授权, 担任\_\_\_\_\_  
\_\_\_\_\_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  
设计、施工、监理、消防施工)项目负责人, 对该工程项目的(建  
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消防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  
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 并对  
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承诺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注册执业资格: \_\_\_\_\_

注册执业证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报表

工程名称 \_\_\_\_\_

建设单位 \_\_\_\_\_ (印章)

填表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工程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工程地址					使用性质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用途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文号						审核日期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消防施工 单位								
监理单位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 (m)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储 罐	设置位置					总容量 (m <sup>3</sup> )		
	设置型式	<input type="checkbox"/> 浮顶罐 ( <input type="checkbox"/> 外 <input type="checkbox"/> 内 )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顶罐 <input type="checkbox"/> 卧式罐 <input type="checkbox"/> 球形罐 ( <input type="checkbox"/> 液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气体 ) <input type="checkbox"/> 可燃气体储罐 ( <input type="checkbox"/> 干式 <input type="checkbox"/> 湿式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储存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上 <input type="checkbox"/> 半地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		储存物质名称				
堆 场	储 量			储存物质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sub>1</sub> <input type="checkbox"/> B <sub>2</sub>			保温层数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input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 (m <sup>2</sup> )				装修层数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 竣工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消火栓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总平面布局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布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灭火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源		<input type="checkbox"/> 防烟排烟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源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疏散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防火		<input type="checkbox"/> 防烟分区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梯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火分区		<input type="checkbox"/> 防爆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消火栓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灭火器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设计单位确认: (土建设计、消防设计单位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设计单位印章) 年 月 日</div>		施工单位确认: (土建施工、消防施工单位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单位印章) 年 月 日</div>	
监理单位确认: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理单位印章) 年 月 日</div>		建设单位确认: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单位印章) 年 月 日</div>	
<b>同时提交的材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type="checkbox"/>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消防审核合格意见书;</li> <li><input type="checkbox"/> 2. 有关消防设施的工程竣工图纸, 数量: _____份(大写);</li> <li><input type="checkbox"/> 3. 消防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装修材料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证明文件、出厂合格证;</li> <li><input type="checkbox"/> 4. 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含建筑保温材料)、装修材料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证明文件、出厂合格证, 数量: _____份(大写);</li> <li><input type="checkbox"/> 5. 消防设施检测单位的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合同, 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li> <li><input type="checkbox"/> 6. 土建施工、消防施工、监理、检测单位的合法身份证明和资质等级证明文件;</li> <li><input type="checkbox"/> 7. 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li> <li><input type="checkbox"/>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li> </ul>			
1、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说 明

1. 此表由建设单位填写并加盖印章，没有单位印章的，应由其负责人签名。填表前请仔细阅读有关法律法规，确知享有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

2.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各项内容，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不得虚构、伪造或编造事实，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3. 填写应使用钢笔和能够长期保持字迹的墨水或打印，字迹清楚，文面整洁，不得涂改。

4. 表格设定的栏目，应逐项填写；不需填写的，应划去。建设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人姓名和联系电话必须填写。

5. 表格中的“□”，表示可供选择，在选中内容前的“□”内画√。

6. 提交的材料请使用国际标准 A4 型纸打印、复印或按照 A4 型纸的规格装订，其中“证明文件”、“合格证”均为复印件，经申请人签名确认并注明日期，并由受理人员现场核对复印件与原件是否一致。

7. 申报建设工程局部验收的，应在“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中说明有关情况。

## 消防（设计备案）资料审查要点

备注：所有身份证需本人签名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审核内容	要求	情况说明
1、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申请表	1、工程名称是否与图纸名称一致，建设单位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2、封面是否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及骑封章；（建设单位是个人的应签名、按手印）； 3、必填项内容填写是否完整，涂改内容部分是否盖章（签名）；	
2、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 <b>原件</b> 及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1、复印件提供人是否签名及盖章；	
3、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b>原件</b> 及复印件	1、当事人委托他人代理是否有授权委托书； 2、授权委托书上委托人是否签名及盖章的，受委托人是否签名及按手印； 3、委托人、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无印章可按手印） 4、委托事项、权限及时间是否明确、具体；	
4、设计单位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图纸设计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职称证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图纸设计人员的资质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 2、图纸设计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职称证书是否为国家、省人事或建设部门颁发的； 3、检查消防设计内容是否超出设计单位工程设计资质证明文件载明的设计范围；	
5、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安全生产许可证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资质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 2、本工程项目是否超出资质证明文件载明的范围；	
6、施工图审查机构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审图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审图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 2、审图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职称证书是否为国家、省人事或建设部门颁发的； 3、检查施工图审查内容是否超出单位资质证明文件载明的范围；	
7、消防设计文件	1、消防设计文件中设计单位与设计资质证明是否一致； 2、消防设计文件编制是否符合申报要求；（按照封面、扉页、设计文件目录、设计说明书的顺序编排。封面应当载明项目名称、设计单位、日期等内容；扉页应当载明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技术总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和各专业负责人的姓名，并经上述人员签名或授权盖章，加盖设计	



	<p>单位出图专用印章及骑封章、公章)</p> <p>3、所有图纸均需盖有设计单位出图章、设计师章、建设单位公章;</p>	
<p>8、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消防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等责任主体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质量责任终身承诺书</p>	<p>1、工程名称是否与图纸名称一致;</p> <p>2、是否勾选责任主体单位;</p> <p>3、签名、盖章及日期等内容是否完善;</p>	
<p>9、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装修工程不需要提供此项)</p>		<p>1、原工程审核及验收意见书 2、原工程总平面图及平面图(装修工程)</p>

## 消防（设计审核）资料审查要点

备注：所有身份证需本人签名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审核内容	要求	情况说明
1、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申请表	1、工程名称是否与图纸名称一致，建设单位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2、封面是否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及骑封章；（建设单位是个人的应签名、按手印）； 3、必填项内容填写是否完整，涂改内容部分是否盖章（签名）；	
2、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 <b>原件</b> 及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1、复印件提供人是否签名及盖章；	
3、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b>原件</b> 及复印件	1、当事人委托他人代理是否有授权委托书； 2、授权委托书上委托人是否签名及盖章的，受委托人是否签名及按手印； 3、委托人、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无印章可按手印） 4、委托事项、权限及时间是否明确、具体；	
4、设计单位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图纸设计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职称证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图纸设计人员的资质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 2、图纸设计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职称证书是否为国家、省人事或建设部门颁发的； 3、检查消防设计内容是否超出设计单位工程设计资质证明文件载明的设计范围；	
5、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安全生产许可证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资质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 2、本工程项目是否超出资质证明文件载明的范围；	
6、施工图审查机构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审图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审图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是否签名及盖章； 2、审图人员的个人执业资格、职称证书是否为国家、省人事或建设部门颁发的； 3、检查施工图审查内容是否超出单位资质证明文件载明的范围；	

7、消防设计文件	<p>1、消防设计文件中设计单位与设计资质证明是否一致；</p> <p>2、消防设计文件编制是否符合申报要求；（按照封面、扉页、设计文件目录、设计说明书的顺序编排。封面应当载明项目名称、设计单位、日期等内容；扉页应当载明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技术总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和各专业负责人的姓名，并经上述人员签名或授权盖章，加盖设计单位出图专用印章及骑封章、公章）</p> <p>3、所有图纸均需盖有设计单位出图章、设计师章、建设单位公章；</p>	
8、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消防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等责任主体单位法人授权书、质量责任终身承诺书	<p>1、工程名称是否与图纸名称一致；</p> <p>2、是否勾选责任主体单位；</p> <p>3、签名、盖章及日期等内容是否完善；</p>	
9、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装修工程不需要提供此项）		<p>1、原工程审核及验收意见书 2、原工程总平面图及平面图（装修工程）</p>

## 消防（验收业务）受理资料审查要点

备注：所有身份证需本人签名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审查项目	一般要求	特殊情况说明
1、申报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内容填写完整、建筑数据与审核意见书相一致；</li><li>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应盖章确认，并填写日期；</li><li>3、封面是否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及骑封章；（建设单位是个人的应签名、按手印）</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室内装修工程要填写所在建筑整体情况数据；</li><li>2、单体建筑数量过多可另附表格粘贴，表格上加盖建设单位公章；</li></ol>
2、消防审核合格意见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消防审核合格意见书是否与原件一致；</li><li>2、消防审核合格意见书是否盖提供单位公章；</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内部装修工程需提供土建的验收合格意见书；</li></ol>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建筑数据是否准确并与申报表相一致；</li><li>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是否签字并盖章；</li><li>3、验收各方姓名、单位、职务、验收组长等填写齐全；</li><li>4、隐蔽工程验收报告需建设、施工、监理单位盖公章；</li><li>5、建设工程验收记录表需建设单位盖公章、项目负责人签名、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名；</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单体建筑数量过多可另附表格粘贴，表格上加盖建设单位公章；</li></ol>
4、消防设施检测单位，营业执照、资格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合同书复印件（依法与委托人签订消防技术服务合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检测单位营业执照、检测单位资质证书是否提交，资质范围是否符合工程要求；</li><li>2、检测单位营业执照、资格证书、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li><li>3、检测单位是否提供现场检测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公章；</li><li>4、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上应加盖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公章（含骑缝章），项目负责人、审核人、批准人员签名注册师加盖（执业印章）并填写完整；</li><li>5、合同书复印件是否提交，是否建设单位加盖公章；</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设置消防系统类型以审核意见书为准；</li><li>2、无消防设施（含义见《消防法》第七章附则）的工程无需提供调试报告；</li></ol>
5、消防产品供货证明及合格证明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所有消防产品均需提供供货证明，供货证明在窗口受理时均需要进行核查并打印核查记录；</li><li>2、所有产品均需提供产品合格检验报告，检验类型为发证检验或认证检验；</li><li>3、除了消火栓箱、消防水泵、防排烟风机、防火阀、防火卷帘、自救式呼吸器几类产品外，其</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仅有室内装修工程审核意见书写明保持原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可无需提供相关系统产品资料；</li></ol>

	<p>他产品均需提供型式认可证书或 3C 强制认证证书。（全部要求有 3C 强制认证证书）</p> <p>4、2015 年 9 月 1 日以后除了消火栓箱外全部需提供 3C 强制认证证书，停止使用型式认可证书；</p> <p>5、一般工程均需提供防火门、灭火器、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类产品资料；</p> <p>6、是否提供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产品资料以审核意见书为准；</p>	<p>2、土建工程第二期申报与第一期申报共用消防水泵、报警主机可不提供以上产品资料；</p>
6、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装修材料符合标准文件、出厂合格证	<p>1、所有室内装修工程均需提供所用到的这些材料的检验报告、出厂合格证；</p> <p>2、装修材料的范围以审核意见书确定的主要材料为准；</p>	<p>1、钢结构工程需提供喷涂防火涂层后耐火等级检验报告；</p>
7、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及人员资料	<p>1、建设单位营业执照是否提交，是否加盖公章；</p> <p>2、建设单位是否提供企业法人或者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p>	<p>1、核查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原件；</p>
8、土建、装修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	<p>1、施工单位营业执照、施工资质证书是否提交，资质范围是否符合工程要求；</p> <p>2、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公章；</p> <p>3、施工单位是否提供现场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盖章；</p>	<p>1、有室内装修工程需提供装修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p>
9、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	<p>1、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提交，资质范围是否符合工程要求；</p> <p>2、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公章；</p> <p>3、消防施工单位是否提供现场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盖章；</p>	<p>1、加油站等无消防施工项目的工程可不提供；</p>
10、监理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	<p>1、监理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提交；</p> <p>2、监理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公章；</p> <p>3、监理单位是否提供现场监理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盖章；</p>	<p>1、仅有室内装修工程可不提供；</p>
11、工程竣工图纸	<p>1、所有竣工图纸均需盖有设计单位出图章、设计师章、竣工章、建设单位公章；</p> <p>2、竣工章施工单位、编制人、技术负责人、监理单位等内容均需盖章或填写；</p>	<p>1、室内装修工程除提供装修施工图以外还需提供原建筑土建平面图（可以为复印白图）</p>

3、除室内装修工程外均需提供总平面图、建筑施工图、消防设施图；

4、建筑施工图竣工章上盖土建施工单位章，消防设施图上盖消防施工单位章；

## 消防（验收业务备案）受理资料审查要点

备注：所有身份证需本人签名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审查项目	一般要求	特殊情况说明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内容填写完整，建筑数据与审核意见书相一致；</li><li>2、建设单位应盖章确认，并填写日期；</li><li>3、封面是否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及骑缝章；（建设单位是个人的应签名、按手印）；</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室内装修工程要填写所在建筑整体情况数据；</li><li>2、单体建筑数量过多可另附表格粘贴，表格上加盖建设单位公章；</li></ol>
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与原件一致；</li><li>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受理凭证是否加盖提供单位公章；</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内部装修工程需提供土建的验收合格意见书；</li></ol>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建筑数据是否准确并与申报表相一致；</li><li>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是否签字并盖章；</li><li>3、验收各方姓名、单位、职务、验收组长等填写齐全；</li><li>4、隐蔽工程验收报告需建设、施工、监理单位盖章；</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单体建筑数量过多可另附表格粘贴，表格上加盖建设单位公章；</li></ol>
4、消防设施检测单位，营业执照、资格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合同书复印件（依法与委托人签订消防技术服务合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检测单位营业执照，检测单位资质证书是否提交，资质范围是否符合工程要求；</li><li>2、检测单位营业执照、资格证书、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li><li>3、检测单位是否提供现场检测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公章；</li><li>4、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上应加盖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公章（含骑缝章），项目负责人、审核人、批准人员签名注册师加盖（执业印章）并填写完整；</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设置消防系统类型以审核意见书为准；</li><li>2、无消防设施（含义见《消防法》第七章附则）的工程无需提供调试报告；</li></ol>

	5、合同书复印件是否提交、是否建设单位加盖公章；	
5、消防产品供货证明及合格证明文件	<p>1、所有消防产品均需提供供货证明，供货证明在窗口受理时均需要进行核查并打印核查记录；</p> <p>2、所有产品均需提供产品合格检验报告，检验类型为发证检验或认证检验；</p> <p>3、除了消火栓箱、消防水泵、防排烟风机、防火阀、防火卷帘、自救式呼吸器几类产品外，其他产品均需提供型式认可证书或 3C 强制认证证书。（全部要求有 3C 强制认证证书）</p> <p>4、2015 年 9 月 1 日以后除了消火栓箱外全部需提供 3C 强制认证证书，停止使用型式认可证书；</p> <p>5、一般工程均需提供防火门、灭火器、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类产品资料；</p> <p>6、是否提供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产品资料以审核意见书为准；</p>	<p>1、仅有室内装修工程审核意见书写明保持原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可无需提供相关系统产品资料；</p> <p>2、土建工程第二期申报与第一期申报共用消防水泵、报警主机可不提供以上产品资料；</p>
6、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装修材料符合标准文件、出厂合格证	<p>1、所有室内装修工程均需提供所用到的这些材料的检验报告、出厂合格证；</p> <p>2、装修材料的范围以审核意见书确定的主要材料为准；</p>	1、钢结构工程需提供喷涂防火涂层后耐火等级检验报告；
7、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及人员资料	<p>1、建设单位营业执照是否提交，是否加盖公章；</p> <p>2、建设单位是否提供企业法人或者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p>	1、核查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原件；
8、土建、装修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	<p>1、施工单位营业执照、施工资质证书是否提交，资质范围是否符合工程要求；</p> <p>2、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公章；</p> <p>3、施工单位是否提供现场施工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盖章；</p>	1、有室内装修工程需提供装修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
9、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	<p>1、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提交，资质范围是否符合工程要求；</p> <p>2、消防施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公章；</p> <p>3、消防施工单位是否提供现场施工人员的身</p>	1、加油站等无消防施工项目的工程可不提供；



	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盖章；	
10、监理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监理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提交；</li> <li>2、监理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加盖印章；</li> <li>3、监理单位是否提供现场监理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执业证书并加盖单位盖章；</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仅有室内装修工程可不提供；</li> </ol>
11、工程竣工图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所有竣工图纸均需盖有设计单位出图章、设计师章、竣工章、建设单位公章；</li> <li>2、竣工章施工单位、编制人、技术负责人、监理单位等内容均需盖章或填写；</li> <li>3、除室内装修工程外均需提供总平面图、建筑施工图、消防设施图；</li> <li>4、建筑施工图竣工章上盖土建施工单位章，消防设施图上盖消防施工单位章；</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室内装修工程除提供装修施工图以外还需提供原建筑土建平面图（可以为复印白图）</li> </ol>